

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单位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是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协助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编制全市矿产资源规划；落实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制度，组织开展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全市绿色矿山建设，协助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基金和地质勘查项目进行监管；组织实施地质调查和矿产资源勘查，监督地质资料汇交、地下水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地质遗迹、地质公园调查保护；承担涉矿纠纷调处、资源压覆咨询服务相关工作；完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下设科室为：

1、政秘科；2、财务科；3、矿业权科；4、矿保科；5、环境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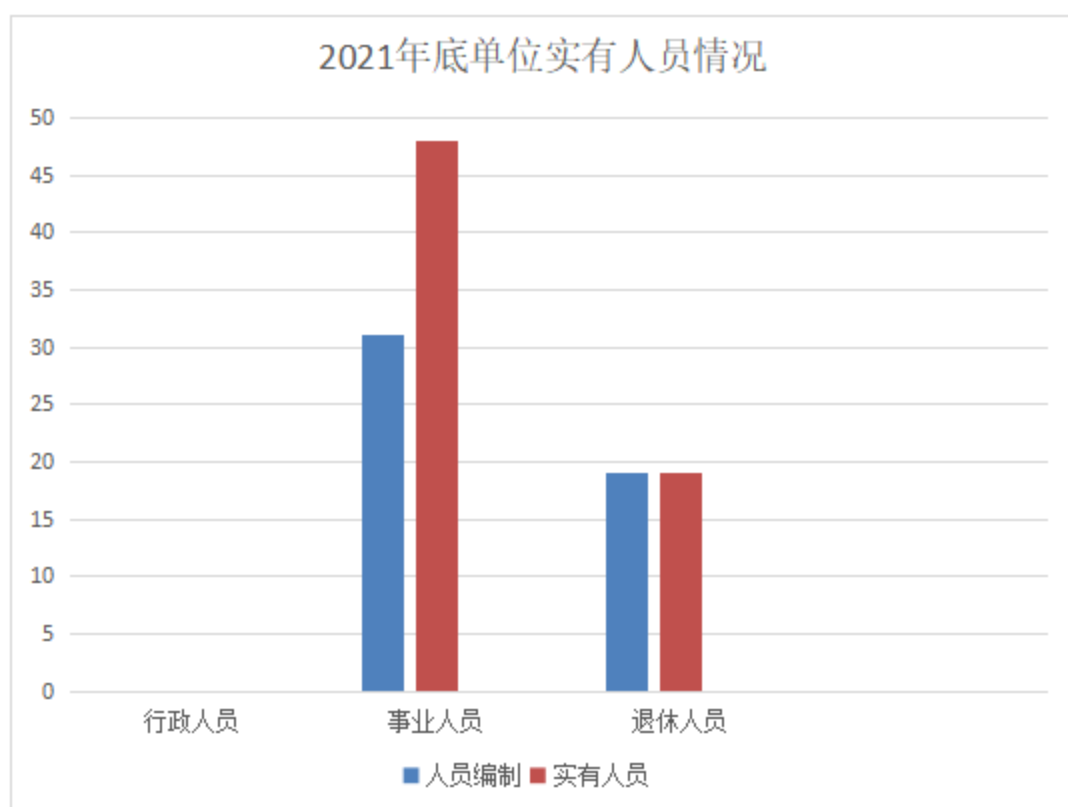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3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31 人；实有人员 48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4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9 人，领取独生子女补助 2 人，领取遗属补助人员 2 人。人员情况如下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无涉及并公开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涉及并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5.6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0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05.02
		19. 住房保障支出	41.56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5.63	本年支出合计	791.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5.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791.58	支出总计	791.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费			
合计		655.63	655.63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45.00	4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45.00	4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缴费 支出	45.00	45.00						
220	自然资源海 洋气象等支 出	569.07	569.0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69.07	569.07						
2200150	事业运行	533.46	533.4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 源事务支出	35.61	35.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56	41.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56	41.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56	4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 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91.58	620.02	171.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0	4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0	4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45.00	45.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出	705.02	533.46	171.5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05.02	533.46	171.56			
2200150	事业运行	533.46	533.4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71.56		171.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56	41.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56	41.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56	41.5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5.6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0	45.00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05.025	705.02		
		19. 住房保障支出	41.56	41.56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5.634	本年支出合计	791.58	791.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5.9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5.9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791.58	支出总计	791.58	791.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91.58	620.02	171.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0	4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00	4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00	45.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05.02	533.46	171.5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05.02	533.46	171.56
2200150	事业运行	533.46	533.4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71.56		551.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56	41.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56	41.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56	4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20.02	605.06	14.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4.64	604.64		
30101	基本工资	255.58	255.58		
30102	津贴补贴	91.69	91.69		
30103	奖金	5.78	5.78		
30107	绩效工资	138.96	138.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00	45.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34	10.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3	15.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56	41.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6		14.96	
30201	办公费	7.04		7.04	
30202	印刷费	1.43		1.43	
30204	手续费	0.01		0.01	
30207	邮电费	1.43		1.43	
30211	差旅费	3.40		3.40	
30228	工会会费	1.66		1.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2	0.42		
30305	生活补助	0.42	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 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8.28			8.28		8.28		
决算数	8.28			8.28		8.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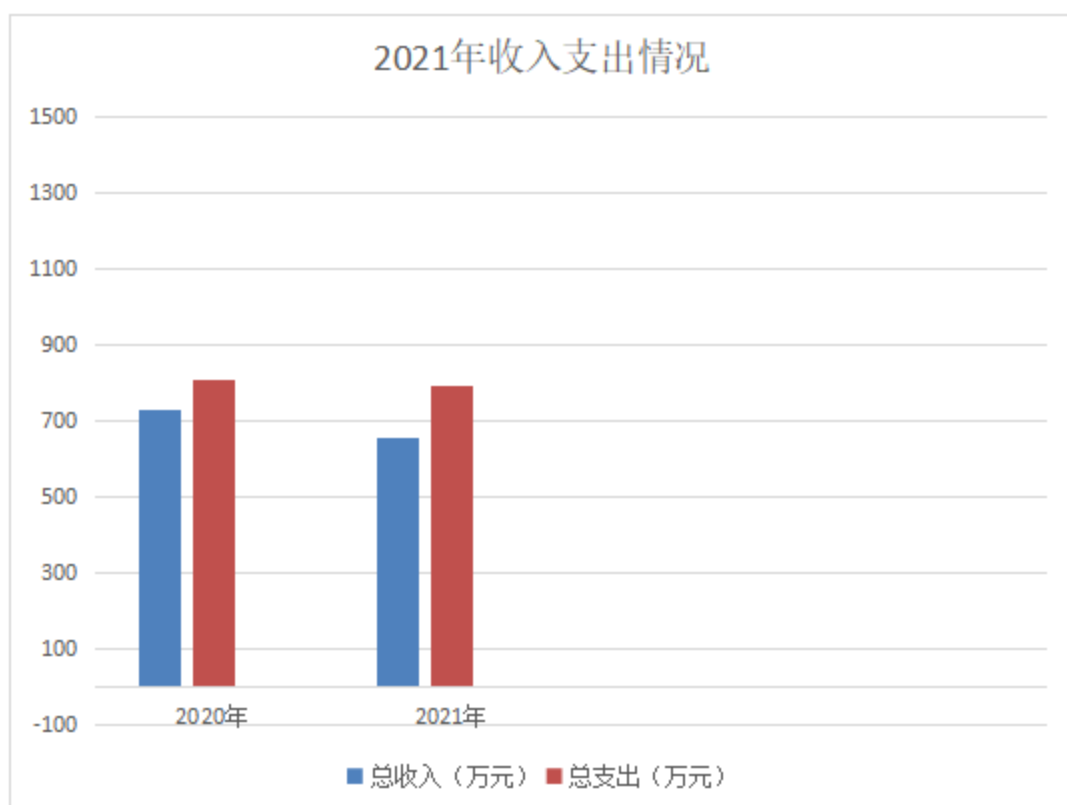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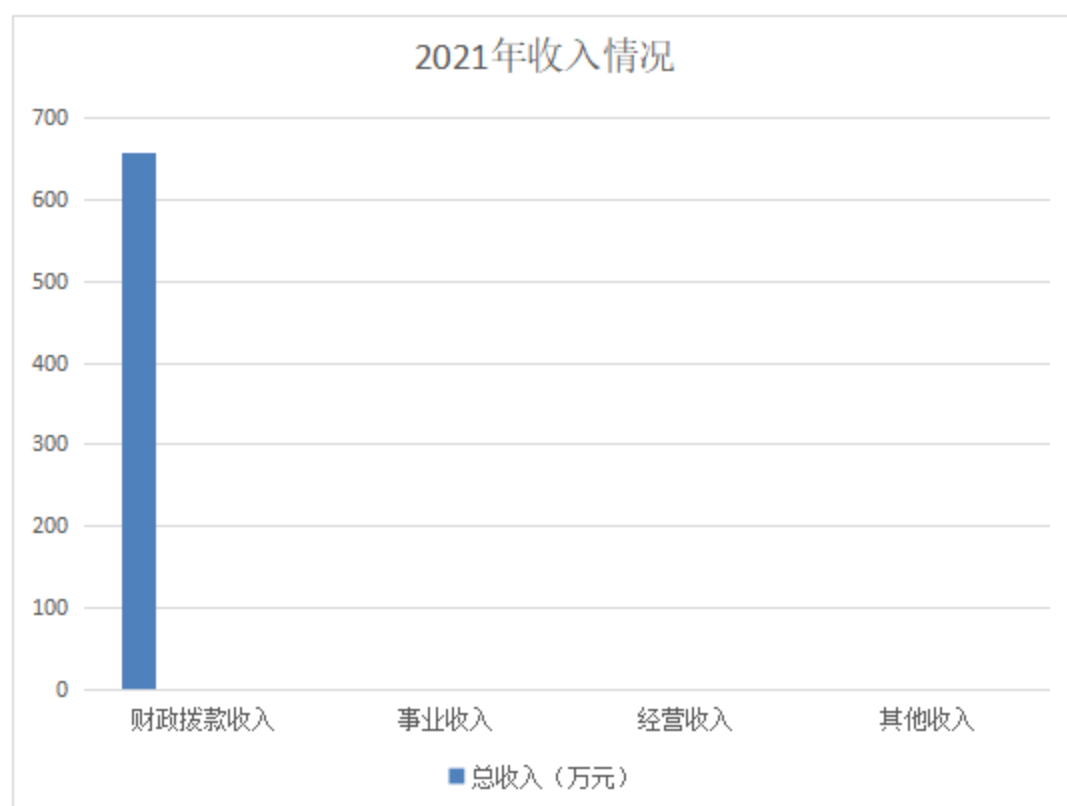
2021 年收入 655.63 万元，比上年总收入 730.49 万元减少了 74.86 万元，减少 11.42%。收入减少的原因一是上年部分专项资金有结余，二是根据 2021 年实际工作需要，项目费用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

2021 年支出 791.58 万元，比上年总支出 811.61 万元减少 20.03 万元，减少 2.47%。支出较上年减少的原因，根据业务工作需要，项目费用支出有所减少。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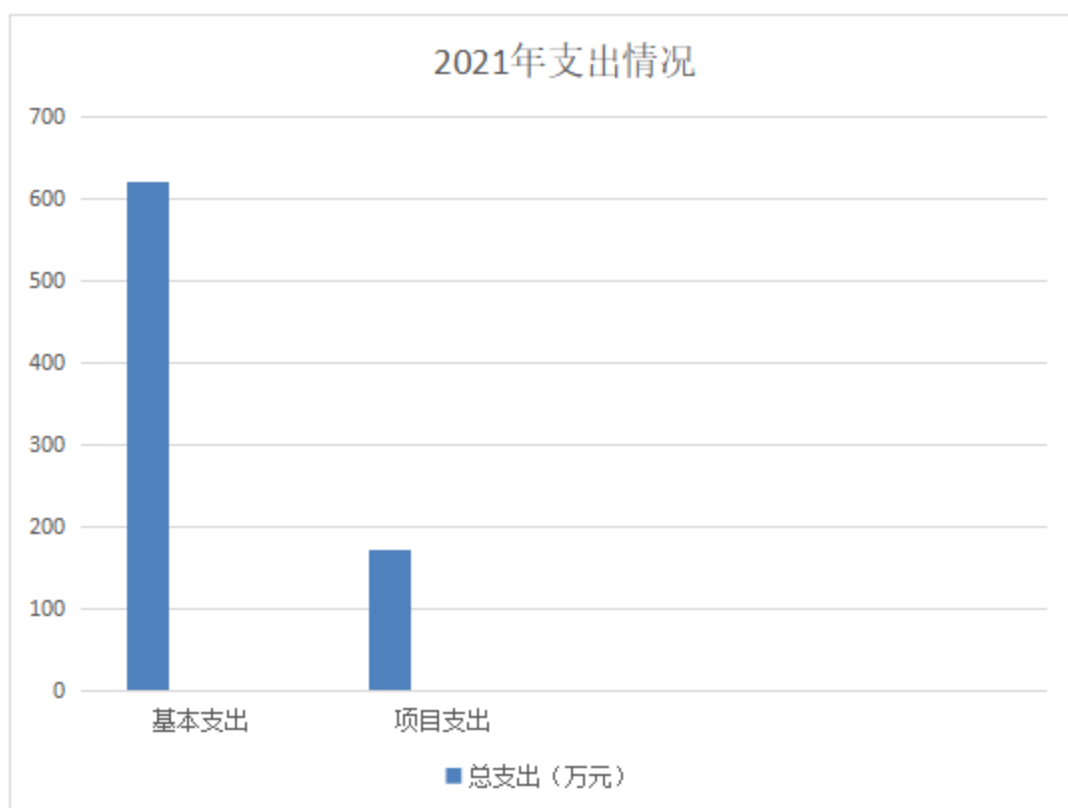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655.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55.6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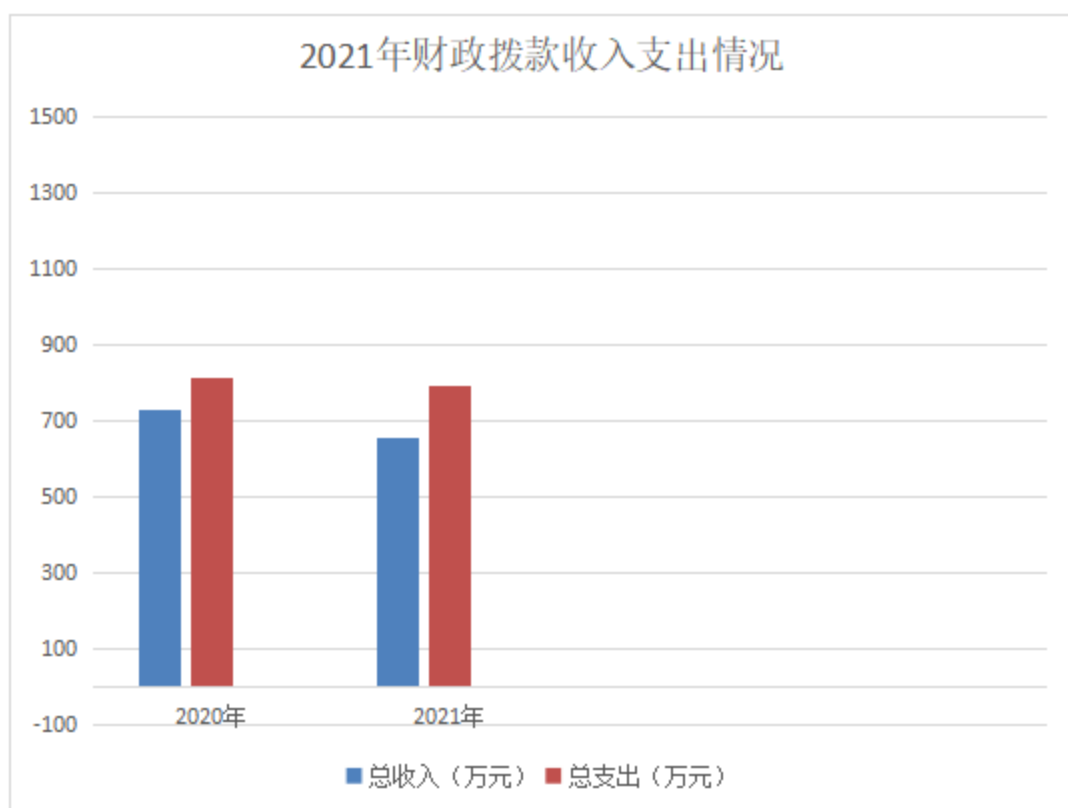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合计 791.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0.02 万元，占 78.32%；项目支出 171.56 万元，占 21.68%；经营支出 0 万元。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 655.63 万元,比上年总收入 730.49 万元减少了 74.86 万元,减少 11.42%。收入减少的原因一是上年部分专项资金有结余,二是根据 2021 年实际工作需要,项目费用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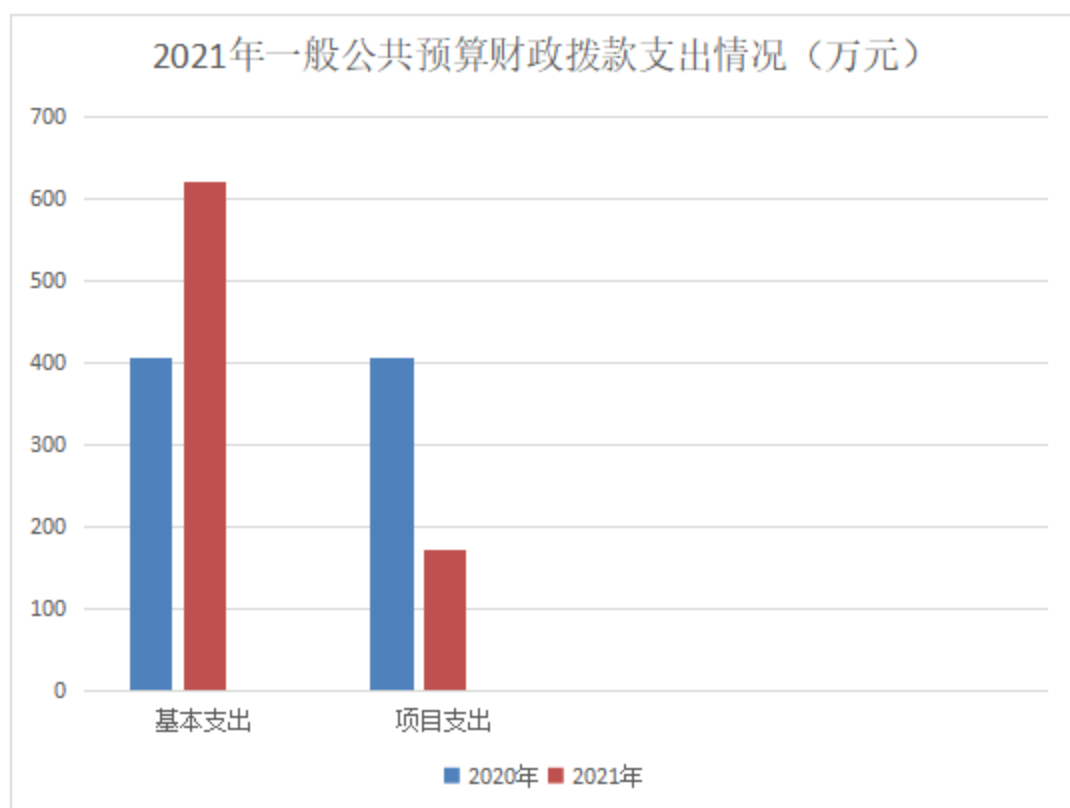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791.58 万元,比上年总支出 811.61 万元减少 20.03 万元,减少 2.47%。支出较上年减少的原因,根据业务工作需要,项目费用支出有所减少。图示如下: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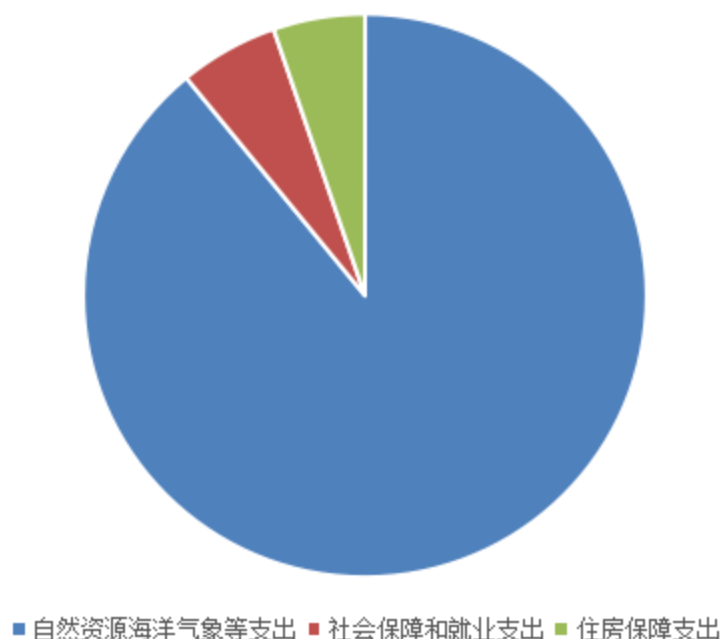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91.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0.02 万元，项目支出 171.56 万元。支出决算 791.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0.03 万元，减少 2.47%，其中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 213.96 万元，增加 34.5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机构改革人员并入，导致人员增加，基本支出费用增加，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233.99 万元，减少 57.6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有结余，以及机构改革职能改变，项目预算减少。如图所示（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额为 791.58 万元，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 万元；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05.02 万元；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56 万元。如图所示：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按功能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按照政府功能类科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如下：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预算45万元，支出决算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2、事业运行（2200150）预算数533.46万元，支出决算数533.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2200199)预算数35.61万元，支出决算数171.5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是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底有该项目的结转结余资金。

4、住房公积金（2210201）预算数 41.56 万元，支出决算数 41.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0.0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605.06 万元和公用经费 14.96 万元。

人员经费 605.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55.58 万元、津贴补贴 91.69 万元、奖金 5.78 万元、绩效工资 138.9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0.3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3 万元、住房公积金 41.56 万元、生活补助 0.42 万元。

公用经费 14.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04 万元、印刷费 1.43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邮电费 1.43 万元、差旅费 3.4 万元、工会经费 1.6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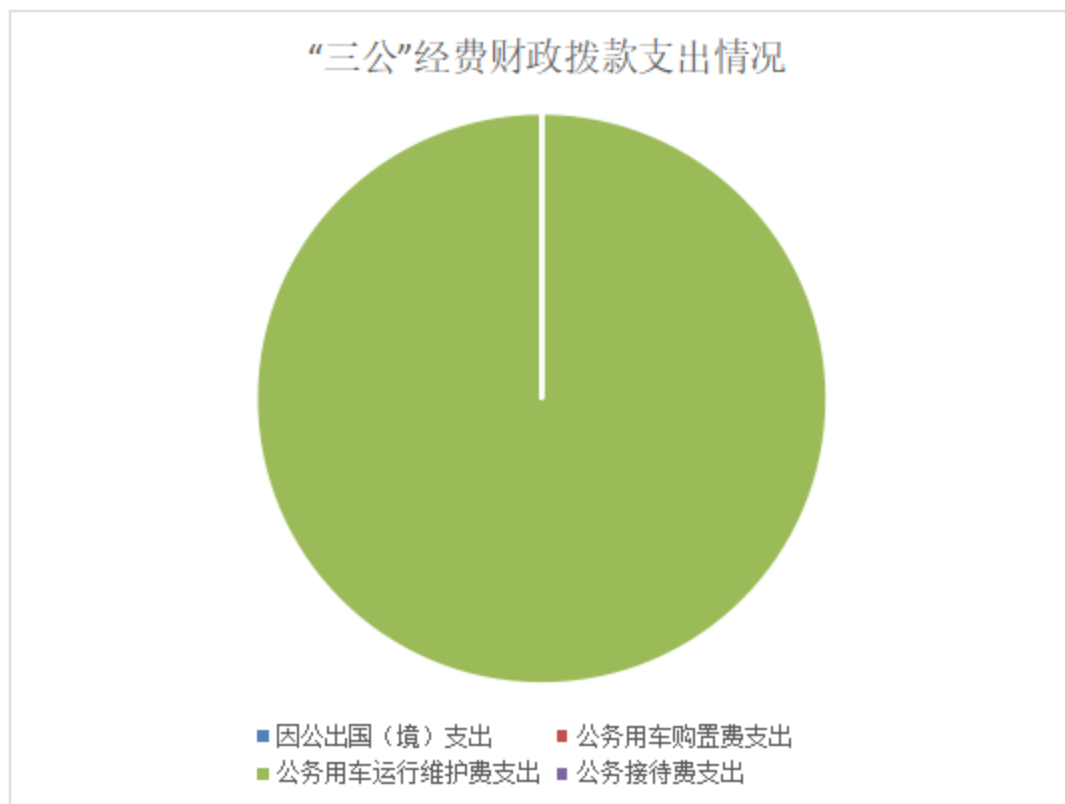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28 万元，支出决算 8.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较上年“三公”经费决算数增加 0.4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车辆并入。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28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8.28 万元，支出决算 8.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安排。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单位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单位运行经费预算 14.96 万元，支出决算 14.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我们制定下发了《财政支出绩效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尤其是随着绩效目标管理的有效落实，绩效评价的深入推进，评价结果的积极运用，预算管理流程更加规范和完善，财政管理水平明细提升。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设置一名绩效专管员，根据单位对绩效管理的要求，绩效管理体系实施绩效管理，开展绩效评价过程监督控制。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35.61 万元，占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0.75%。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工作在单位运行过程中起到了重要作用，在很大程度上督促了单位项目的实施成果，以及项目绩效成果，避

免了部分项目花大钱办小事的情况。

本单位在决算中反映 2021 年非煤矿山储量动态监管等 3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非煤矿山储量动态监管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目标按要求应列入当年储量动态管理的矿山数 22 个。要求开展市级审核范围内矿山企业储量年报现场检查、资料审核一年一次。2021 年 11 月 31 日前完成储量动态监测实地测量工作，2021 年 12 月底前报送上一年度矿山储量年报初稿。储量质量监控（核查）一年一次。
质量目标：矿山储量年报提交率、对矿山的开采量、损失量、保有资源储量等矿山动态监测数据的准确率、适时、准确掌握矿山资源储量开采量、损失量、保有量和矿山储量变化情况及其变化原因，矿山动态监测的及时率达到 100%。对矿山储量年报提交合格率达到 95%以上。
社会效益目标：通过科学的手段掌握实际采矿量，随时掌握储量的变化，算出准确的数据，有效地在源头上堵住不正当交易的发生。
环境效益目标：在储量动态监测中，及时发现矿山企业暂时难以经济利用的矿石储量、难以永久回采和开采方式不合理造成资源损失的问题，以及矿山生态环境破坏问题，保护矿山环境。
发现问题及原因：该项目的预算编制还存在不够细化和严谨，项目实施实际完成的工

作任务大于与设定的工作目标。需要加强预算管理，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质量。基于我市市情，市级政府、上级主管部门出台的政策促储量动态监测工作不断规范，从而要求储量动态监测工作要有很强的前瞻性，并符合当前政策要求。下一步改进措施：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中，要以上级主管部门、当地政府新出台的政策为依据，推进项目实施。使用政府财政性资金开展矿山储量动态监测前期工作，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矿产资源。

2、矿区生态修复治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0 万元，执行数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项目邀请 6 位专家共完成会议审查、实地核查指导 14 次。该项目的开展有效促进了神木市矿山企业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工程的落地实施，盘活了复垦基金的提取与使用效率，有效提升了矿区植被覆盖度，提升了采煤沉陷区治理成效，促进了矿群关系，群众满意度较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疫情影响，未及时出具验收报告，故未全付款。下一步改进措施：疫情结束后及时提交验收报告，并支付项目相关费用。

3、矿山巡查专项费绩效自评综述：矿山巡查专项费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00 万元，执行数 12.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度开

展矿山督查人次 167 次，督查等级为良好，专业督查人员的有力监督促进了矿山企业合理合法采矿，对企业合理利用资源，资源利用最大化也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实现了节约资源，资源可持续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督察员不能按时深入矿井进行督查；二是督查的效果不明显。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督查次数及力度，特别是重点矿山的督查，提升督查的效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非煤矿山储量动态监管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608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有效掌握我市非煤矿山资源储量变化情况和利用水平。 2: 加强矿山日常监管, 促进矿产资源合理利用与保护。			1: 有效掌握我市非煤矿山资源储量变化情况和利用水平。 2: 加强矿山日常监管, 促进矿产资源合理利用与保护。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测试户数	≤10 户	≤10 户	15	15	
		质量指标	有效数据测试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测试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单户检测成本	≤3 万元	≤3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砂石土资源利用率	≥0	≥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基建、工程、市政、重大项目建设	保障	保障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建、工程、市政、重大项目建设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矿区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608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	70	3	10	4.29%	2
		其中：财政拨款	70	70	3	—	4.29%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年度验收,提升采煤沉陷区治理成效,矿山生态环境形成良性循环				完成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年度验收,提升采煤沉陷区治理成效,矿山生态环境形成良性循环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会议、专家实地核查指导	≥14 次	14 次	20	20	
		质量指标	验收报告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报告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每矿次验收费用	≤5 万元	≤5 万元	10	0	因疫情影响,未能及时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区域经济提升率	≥0%	≥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矿群关系	促进	促进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矿区植被覆盖率	提升	提升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高质量发展	≥0	≥0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矿区受益人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82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矿山巡查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608001）			实施单位	神木市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2.61	10	42%	4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12.61	—	42%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监督矿山企业合理合法采矿，有效合理利用资源				监督矿山企业合理合法采矿，有效合理利用资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督查次数	180 次	167 次	10	8	
			聘请专家	20 人	25 人	5	5	
		质量指标	督查结果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督查及时率	2021.12.31 日前	完成	5	3
		聘请专家及时率		2021.12.31 日前	完成	5	3	
		成本指标	每人每矿次督查成本	=800 元	=800 元	10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开采降低率	≥0%	≥0%	10	8	
			提高矿区开采的合规程度	提升	提升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矿产合理开采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地矿山企业满意度	≥80%	80%	10	8	
总分							7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全年预算数 655.63 万元，执行数 791.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单位在 2021 年本级预算编制工作中，将绩效目标设置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流程，扩大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加强评价结果应用，努力盘活存量、用好增量、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尽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了初步进展，但整体上仍处于起步阶段，存在一下亟待解决的问题：一是单位不重视绩效工作，绩效理念还未牢固树立，还存在“重投入轻管理，重资金轻绩效”的思想，绩效评价的公信力和权威性有待提高。二是绩效管理广度深度不够，还未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试点面偏小、范围偏窄、进展不平衡。三是绩效约束能力不强，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还未完全相结合，优化、促进预算绩效管理的作用尚未充分体现等，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着力予以解决。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建章立制、宣传动员、典型示范，将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进入全面推进阶段。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目标、绩效监控、部门自评等绩效工具，作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抓手。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5分；“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 ，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2	提高支付进度

过 程 (40 分)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 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2	资金有结余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6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 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预算管理 (15 分)	资金 使用 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0.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 0.5 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1	提高公务卡刷卡率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5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标。			
		单位职能工作				
效 果 (20 分)	履职 效益 (20 分)	经济 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15
		社会 效益				
		生态 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 5 分； 85%（含）-95%，计 3 分； 75%（含）-85%，计 1 分； 低于 75%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	5	5
总 分					100	96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 100 分。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5.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7. 矿区生态修复：即对矿业废弃地污染进行修复，实现对被破坏的生态环境的恢复，以及对土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8. 矿山储量动态管理：是适时、准确掌握矿山资源储量保有、变化情况及变化的原因，促进矿山资源储量的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